

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第十二屆第一次理事會會議紀錄

時間：108年6月23日(星期日)下午1時0分

地點：本會第一會議室(台北市安和路一段27號9樓)

出席：(應出席45名，實際出席44名)

邱泰源、周慶明、黃啟嘉、黃振國、顏鴻順、彭瑞鵬、陳晟康、
黃建仁、吳國治、陳相國、盧榮福、侯明鋒、黃永輝、趙善楷、
黃勝堅、鄭俊堂、劉建良、高尚志、謝渙發、王維昌、張孟源、
藍毅生、洪德仁、林恒毅、賴聰宏、王宏育、蘇清泉、陳志忠、
陳穆寬、陳文侯、陳守誠、何活發、廖慶龍、吳正雄、古有馨、
賴俊良、王欽程、魏重耀、洪弘昌、董文雅、丁榮哲、周明河、
張志華、吳國榮

請假：李茂盛

貴賓：內政部合作及人民團體司陳永福科長、陳靖雯專員

列席：蔡有成、吳欣席、王必勝、張必正、趙 堅、林恒立、林工凱、
羅浚暉、涂俊仰、洪壽宏、林忠劭、謝佩珊、黃幼薰、李美慧、
劉美芬、鍾麗綺、王姝姿、施崇敏、陳宏毅、何逸帆

主席：邱理事長泰源

紀錄：周文馨

壹、主席報告

監事會召集人、各位理事及秘書處的同仁們，大家午安！首先恭喜新任蔡監事會召集人有成高票當選。

今日為第十二屆第一次理事會，將選出常務理事及理事長，請大家投下神聖的一票，創造更有效率的醫師公會，可為醫界的未來及追求人民的福祉繼續奮鬥。期待今天選舉順利圓滿，謝謝大家！

貳、蔡監事會召集人有成致詞

理事長及在場理事、秘書處同仁們大家好，很榮幸當選第十二屆監事會召集人，未來將會負起責任，把全聯會的財務管理好，希望與理事會一同為醫界及會員打拼，也預祝常務理事及理事長的選舉能夠圓滿順利，謝謝！

參、工作報告

一、確認108.4.21第11屆第19次理事會會議紀錄。

決定：確認。

二、常務理事會決議報告。

決定：洽悉。

三、各項會議結論報告。

決定：洽悉。

四、本會108年度內部會議及活動預定表及理事會會議召開時間：

會議名稱	時間	地點
第12屆第2次理事會	108年8月25日(星期日)下午2時30分	本會第一會議室
第12屆第3次理事會	108年10月27日(星期日)下午2時30分	本會第一會議室
第12屆第4次理事會	108年12月29日(星期日)下午2時30分	本會第一會議室

決定：洽悉。

五、古理事有馨補充報告

藥事法施行細則第50條，依據釋字第778號裁定違憲失效。接下來針對藥事法102條，建議全聯會能以公聽會或是其他方式增加醫界參與度，才能夠讓細則更符合民眾的需求。

肆、選舉

一、推舉選務人員。

- 決議：1. 監票員：羅浚暉
2. 發票員：涂俊仰
3. 唱票員：林恒立
4. 記票員：林工凱

二、選舉常務理事共15名

1. 出席44名，發出票數44張

2. 開票結果：

(1)有效票44張，無效票0張

(2)得票統計(以下按得票數多寡排序)：

邱泰源43票、周慶明43票、黃啟嘉42票、顏鴻順41票、黃振國41票
彭瑞鵬39票、陳晟康39票、吳國治38票、陳相國38票、黃建仁38票
侯明鋒37票、盧榮福37票、黃永輝36票、李茂盛35票、趙善楷34票
陳穆寬10票、蘇清泉 6票、藍毅生 4票、廖慶龍 4票、王宏育 3票
賴俊良 3票、劉建良 2票、謝渙發 2票、張孟源 2票、王維昌 2票
林恒毅 2票、賴聰宏 2票、陳文侯 2票、陳守誠 2票、黃勝堅 1票
鄭俊堂 1票、高尚志 1票、洪德仁 1票、陳志忠 1票、何活發 1票
古有馨 1票、吳正雄 1票、王欽程 1票、洪弘昌 1票、董文雅 1票
丁榮哲 1票、張志華 1票、周明河 1票、吳國榮 1票、魏重耀 0票

3. 選舉結果：

邱泰源、周慶明、黃啟嘉、顏鴻順、黃振國、彭瑞鵬、陳晟康
吳國治、陳相國、黃建仁、侯明鋒、盧榮福、黃永輝、李茂盛
趙善楷等15人當選常務理事

三、選舉理事長共1人

1. 清點在場理事人數，共43人(一位理事另有要公，離開會場)

2. 陳理事文侯建議理事長選票採用劃定空白格位，由選舉人填寫之格式，經在場理事35名同意。

3. 出席43名，發出票數43張

4. 開票結果：

(1)有效票43張，無效票0張

(2)得票統計：邱泰源43票

5. 選舉結果：

邱泰源當選理事長

伍、新/卸任理事長交接

1. 蔡監事會召集人有成監交。

2. 交接印信及移交清冊。

陸、常務理事、理事排名順位抽籤

決議：

(一)以得票數多寡依序排名。

(二)同票數者，以「年長者優先」原則排序。

柒、臨時動議

一、案由：第12屆人事案。(提案人：邱理事長泰源)

決議：通過第一批人事案名單如下：

(一)顧問：

1. 本會歷屆理事長：

林耀東、吳坤光、吳運東、吳南河、李明濱

2. 諮詢顧問：

王必勝(秘書處諮詢)、蔡明忠

3. 專業顧問：

王憲勳(律師)、林凱(律師)、李勝琛(律師)、楊榮宗(律師)

林良炤(會計師)

(二)各委員會召集委員:

監事為監督理事會運作之角色。依往例，委員會召集委員不委請監事擔任。醫療事業輔導委員會原召委已改任監事，爰委請顏鴻順常務理事擔任召委，其餘委員會召集委員全數留任。

(三)副秘書長:

1. 通過聘任第一批常任副秘書長6位，以利會務持續推展:

張必正醫師、趙堅醫師、林恒立醫師、羅浚暉醫師、林工凱醫師、涂俊仰醫師。

2. 張必正副秘書長併暫兼代理秘書長職務。

二、案由：請討論修正本會各委員會組織簡則，增加副召集委員及委員人數案。(提案人：洪理事德仁，附議人：陳理事志忠)

決議：

(一)為因應會員人數增加、擴大參與、廣納意見，並讓更多醫師能夠貢獻所長，爰同意各委員會委員名額由理事長視需要及財務狀況，可增加但以不超過20%為限。

(二)為配合各委員會人數擴編，修正通過本會各委員會組織簡則副召集委員由2名修正為若干人，以共同輔佐召集委員推動相關業務，各委員會副召集委員實際人數以召集委員與理事長討論後確認。

(三)請各縣市醫師公會踴躍推薦各委員會委員人選，以作為理事長遴聘新任委員之參考，若推薦人選上屆委員會出席率未達百分之五十者，儘量不再續任。

三、案由：建請成立「健保會溝通小組」，提請討論案。(提案人：黃常務理事振國)

決議：通過。

四、案由：請全聯會與彰化縣醫師公會聯合推薦蔡明忠醫師為國民黨不分區立委候選人案。(提案人：廖理事慶龍)

決議：通過。

五、案由：本會第二次理事會提前於108年7月28日(日)下午2時30分召開，請預留時間與會案。(提案人：邱理事長泰源)

決議：通過。

捌、散會：下午4時18分